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轉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libili Inc.

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納斯達克代號：BILI及港交所代號：9626)

- (1)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2) 建議授予股份購回授權及股份發行授權；
- (3) 建議重新委任核數師；
- 及
-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485號國正中心3號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9頁。本通函另隨附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網站(<https://ir.bilibili.com/>)及美國證交會網站(www.sec.gov)刊發。

董事會已將2023年5月25日(香港時間)營業時間結束定為Y類普通股及Z類普通股的登記日期(「**股份登記日期**」)。截至股份登記日期在冊的股份持有人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截至2023年5月25日(紐約時間)營業時間結束之時(「**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在冊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如希望行使其相應Z類普通股投票權，須向美國存託股存託人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出投票指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須於不遲於2023年6月2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收到代表委任表格，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閣下能以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須於不遲於2023年6月21日上午十時正(紐約時間)收到閣下的投票指示，以使閣下美國存託股代表的Z類普通股所隨附的票數得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出。

2023年4月27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1. 緒言.....	4
2.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5
3. 建議授予股份購回授權及股份發行授權.....	5
4. 建議重新委任核數師.....	6
5.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6
6.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7. 推薦意見.....	7
附錄一 — 擬接受重選的董事詳情.....	8
附錄二 — 有關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11
附錄三 — 一般資料.....	1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5

釋 義

本通函中，除非文義另有說明，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2月採納的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每一股代表一股Z類普通股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485號國正中心3號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載於本通函第15至19頁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30日採納的經第八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
「Y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Y類普通股，享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除根據上市規則第8A.24條保留事項須以每股一票投票外，Y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
「Z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Z類普通股，Z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公司」 或「我們」	指	嗶哩嗶哩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及（如文義所需）其不時的子公司及併表關聯實體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不時的子公司及併表關聯實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港交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4月20日，即本通函刊發前確定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納斯達克」	指	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Y類普通股及Z類普通股(視乎文義而定)
「股東」	指	股份及(如文義所指)美國存託股的持有人
「股份發行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買賣不超過該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未發行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
「股份購回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該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地、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Bilibili Inc.

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納斯達克代號：BILI及港交所代號：9626)

董事

陳睿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李旎女士
徐逸先生

獨立董事

JP GAN先生
何震宇先生
李豐先生
丁國其先生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主要業務的主要行政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
楊浦區
政立路485號
國正中心3號樓

香港地址

香港
九龍
長沙灣道788號
羅氏商業廣場6樓603室

敬啟者：

- (1)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2) 建議授予股份購回授權及股份發行授權；
(3) 建議重新委任核數師；
及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的建議的進一步資料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9(g)(i)條，李旒、徐逸及丁國其將輪席退任董事。所有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上述三名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3. 建議授予股份購回授權及股份發行授權

概述

於2022年6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前尚未動用的有關授權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失效。

股份購回授權

為使本公司可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第10.06(1)(ii)條在市場上靈活購回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向董事授出股份購回授權，以購回不超過該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有總計410,701,894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待相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及假設已發行Z類普通股的數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維持不變，於授予當日根據股份購回授權可購回的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最大數目將為41,070,189股Z類普通股。

股份購回授權將自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起生效，直至(a)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在該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重續股份購回授權(無論是否附有條件)；或(b)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授權時(以首先發生者為準)。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須就股份購回授權向全體股東發出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股份發行授權

為使本公司可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條靈活發行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向董事授出股份發行授權，以發行、配發或買賣不超過該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未發行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有總計410,701,894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待相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及假設已發行Z類普通股的數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維持不變，董事根據股份發行授權將獲授權發行最多82,140,378股Z類普通股。

董事會函件

股份發行授權將自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起生效，直至(a)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在該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重續股份發行授權(無論是否附有條件)；或(b)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授權時(以首先發生者為準)。

4. 建議重新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一項決議案亦將獲提呈以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次年的酬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表示有意續任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核數師。

5.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亦已隨本通函附奉。代表委任表格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網站(<https://ir.bilibili.com/>)及美國證交會網站(www.sec.gov)刊發。

董事會已將2023年5月25日(香港時間)營業時間結束定為Y類普通股及Z類普通股的登記日期(「**股份登記日期**」)。截至股份登記日期在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截至2023年5月25日(紐約時間)營業時間結束之時(「**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在冊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如希望行使其相應Z類普通股投票權，須向美國存託股存託人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出投票指示。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須於不遲於2023年6月2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收到代表委任表格，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閣下能以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須於不遲於2023年6月21日上午十時正(紐約時間)收到閣下的投票指示，以使閣下美國存託股代表的Z類普通股所隨附的票數得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出。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所作的全部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刊發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董事會函件

7.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上述有關建議重選退任董事、建議股份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重新委任核數師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上述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為及代表董事會
啞哩啞哩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睿
謹啟

2023年4月27日

以下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的退任董事詳情。

董事

1. 李旒

李旒，37歲，自2014年11月起擔任公司首席運營官，自2015年1月起擔任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她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運營，領導多個戰略職能部門，其中包括內容生態建設、商業化、戰略規劃、投資及品牌營銷。在過去的兩年裏，李女士組建了強大的業務和運營團隊，團隊在其領導下成功拓展收入來源及大幅提升哩哩哩哩的品牌知名度。李女士自2021年起擔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李女士自2020年9月起擔任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港交所：1003)非執行董事。在加入公司之前，李女士曾就職獵豹移動(NYSE：CMCM)負責人力資源運營(2013年至2014年)。在此之前，她創立了企業諮詢公司Goalcareer，服務於財富世界500強以及初創企業，專注於芯片、移動通訊設備和互聯網等行業，並於2008年至2012年擔任其首席執行官。李女士於2008年獲得嶺南師範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2. 徐逸

徐逸，33歲，自201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兼總裁。徐先生指導本公司的技術發展，在開發彈幕等各種開創性的互動功能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多年來，徐先生一直尋求創新方式以改進彈幕並添加新功能，而彈幕仍為本公司線上平台最重要的互動功能之一。他亦對本公司線上平台用戶界面的持續設計改進貢獻良多。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徐先生一直是本公司線上社區的意見領袖，引領社區文化在用戶間蓬勃發展，增強了用戶強烈的歸屬感，培育出充滿活力的「哩哩哩哩」社區。徐先生於2010年獲得北京郵電大學副學士學位。

獨立董事

3. 丁國其

丁國其，53歲，自2020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丁國其先生自2019年起擔任智欽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中國諮詢服務提供商)董事會主席，自2017年起擔任迪安診斷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交所：300244，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醫療診斷外包服務提供商)獨立董事。2004年至2017年，丁先生曾在中國最大的投資集團之一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其中包括首席財務官。2012年至2017年，丁先生亦曾擔任數家中國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其中包括中國最大的房地產開發商之一上海復地有限公司。丁先生持有上海財經大學的財經學士學位，於1997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認定為會計師。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根據提名準則，經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一系列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後，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重選李旒女士、徐逸先生及丁國其先生各自為董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亦已考慮李旒女士、徐逸先生及丁國其先生各自對董事會的貢獻及對其職責的承諾。此外，董事會已收到丁國其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並信納其獨立性。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丁國其先生為獨立人士，彼在金融行業的豐富知識及寶貴經驗將使其能夠為董事會多元化作出貢獻，並就本公司的業務戰略及發展提供專業意見及觀點。

董事李旒女士及徐逸先生已於2022年10月3日(即本公司由於香港第二上市地位自願轉換為於聯交所主要上市的生效日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彼等各自服務協議的初始期限自2022年10月3日起為期三年，但在任何情況下都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0日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獨立董事丁國其先生已於2022年10月3日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其委任函的初始期限自2022年10月3日起為期三年，但在任何情況下都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0日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或委任函(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協議除外)。

董事李旒女士根據其服務協議有權就其董事身份收取年薪及酌情花紅合共人民幣1.7百萬元，並可能有權收取股權激勵(惟須經董事會酌情決定)，該服務協議由董事會參考其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表現後釐定。董事徐逸先生根據其服務協議有權就其董事身份收取年薪及酌情花紅合共人民幣1.7百萬元，該服務協議由董事會參考其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表現後釐定。獨立董事丁國其先生根據其委任函於其任期內有權收取每財政年度人民幣0.9百萬元的董事袍金。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李旒女士、徐逸先生及丁國其先生均無權就其於本集團(本公司除外)內所擔任的董事職位收取任何薪酬。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旒女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3,908,300股Z類普通股及7,200,000股Y類普通股以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被視作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70%；徐逸先生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196,100股Z類普通股及27,216,108股Y類普通股以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被視作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67%；及丁國其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上述各董事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且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與各董事有關的需就其重選提請股東關注的事項，亦無其他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訊。

本附錄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0.06(1)(b)條的規定而提供的說明函件，以便向閣下提供資料，藉以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股份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作出合理知情決定。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為410,701,894股。

待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股份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並按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保持不變的基準計算，董事將根據股份購回授權獲授權於股份購回授權期間購回最多41,070,189股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

2. 購回股份的理由

董事相信，股東授予一般權力讓本公司在市場上購買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該等購回行動（視乎當時的市場情況及資金安排）可提高每股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盈利，且僅在董事相信購回股份將對本公司及股東有利的情況下方會作出。

董事現無意促使本公司購回任何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且彼等將僅於彼等認為購回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時始會行使購回權力。

3. 購回的資金來源

用作購回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的資金將來自本公司內部資源，包括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以及開曼群島、香港及其他地區（視情況而定）適用法律及法規合法可作該等用途的資金。

4. 購回的影響

倘股份購回授權於建議購回期間任何時間獲全面行使，將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與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經審核賬目所披露的狀況比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董事認為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會對其認為不時適合本公司的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或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在該等情況下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5. 收購守則

如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行使權力購回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時，股東在本公司所持有的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項增加將當作取得投票權。因此，一名股東或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的一組股東，可獲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因而有責任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要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陳睿先生、李旎女士及徐逸先生於合計83,715,114股Y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就保留事項以外事項股東決議案的投票權約71.91% (不包括就於行使或歸屬根據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後的未來發行而發行及保留的4,559,523股Z類普通股)。

根據上市規則第8A.15條，倘董事行使購回授權，而已發行股份數目減少將在其他方面導致Y類普通股比例上升，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須通過將彼等的相應比例持股轉換為Z類普通股，按比例減少彼等於本公司的加權投票權。就此而言，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預期行使購回授權不會導致出現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強制性要約的責任。董事現時無意購回股份以將達至觸發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強制性要約責任的限度。董事概不知悉因本公司購買其任何股份而可能根據收購守則導致的任何其他後果。

此外，董事不擬在會導致股份公眾持股量低於聯交所規定的相關規定最低百分比的情況下購回股份。

6. 股份市價

以下載列於先前十二個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月Z類普通股於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

	股價	
	(每股Z類普通股)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2年		
4月	251.00	159.30
5月	203.20	145.30
6月	238.00	175.40
7月	219.80	175.40
8月	212.60	171.50
9月	197.80	115.40
10月	136.00	66.10
11月	129.90	67.15
12月	222.60	128.90
2023年		
1月	228.00	182.20
2月	208.80	150.90
3月	204.00	142.20
4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83.30	160.00

7. 股份購回

本公司於2022年3月宣佈，董事會授權股份回購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在未來24個月購回最多500百萬美元的美國存託股。截至2023年3月31日，約2.6百萬股美國存託股已予購回，總成本為53.6百萬美元。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購回Z類普通股(不論於聯交所或其他交易所)。

8. 一般資料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倘股份購回授權獲批准，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已知會本公司，倘股份購回授權獲行使，其現時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或已承諾在本公司獲授權購買股份時，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只要適用，彼等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適用法律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2. 董事於本集團資產及合約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及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生效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3.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4. 董事的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在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而該業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猶如彼等各自被視為控股股東而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者)。

5.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營運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Bilibili Inc.

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納斯達克代號：**BILI**及港交所代號：**962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隨函附上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作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71條項下規定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3.73條項下規定的通函。本通告亦於本公司網站<https://ir.bilibili.com/>上供公眾閱覽。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7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通告所載決議案的詳情載於通函。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北京時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485號國正中心3號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下列事項及進行投票：

1. 普通決議案：接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普通決議案：重選李旻擔任董事，任期直至2026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其繼任人獲正式選舉及符合資格為止，惟彼可提前辭任或被罷免；
3. 普通決議案：重選徐逸擔任董事，任期直至2026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其繼任人獲正式選舉及符合資格為止，惟彼可提前辭任或被罷免；
4. 普通決議案：重選丁國其擔任獨立董事，任期直至2026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其繼任人獲正式選舉及符合資格為止，惟彼可提前辭任或被罷免；
5. 普通決議案：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薪酬；
6. 普通決議案：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普通決議案：

- (a) 在受下文(c)段規限下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Z類普通股或可轉換為Z類普通股的證券，或可認購本公司Z類普通股或有關可換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為現金對價發行認購額外Z類普通股或可轉換為Z類普通股之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除外)，以及作出或授出將須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包括附帶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取Z類普通股之任何權利的任何認股權證、債券、票據及債權證)；
- (b) 上文(a)段所載的授權不受董事獲授之任何其他授權影響，並授權董事於相關期間作出或授出將須或可能須於相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
- (c) 上文(a)段所載已配發或已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及發行(無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Z類普通股總數，惟根據以下方式配發及發行者除外：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d)段)；
 - (ii) 因授出或行使根據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或當時採納向董事、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高級職員及／或僱員及／或當中列明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發行認購Z類普通股的購股權或購買Z類普通股的權利而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
 - (iii) 歸屬根據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 (iv)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代替本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及
 - (v) 於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授予的特別授權；

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倘本公司任何股份分別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後合併或拆細為較小或較大數量的本公司股份，則該總數可予調整)，而上述授權須受此規限；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相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及法規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之日；

「**供股**」指於董事所指定的期間向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按其當時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提呈發售本公司股份或提呈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授予認購本公司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的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份或經考慮任何本公司任何適用地區的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法例或規定所指的任何限制或責任，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例外情況或其他安排；

8. 普通決議案：

- (a)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b)段)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於此上市並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其本身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惟根據此授權可能購買的本公司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的相關股份的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倘任何股份分別於本決議案通過後合併或拆細為較小或較大數量股份，則該總數可予調整)，而上述授權須受此規限；及

(b) 就本決議案而言：

「**相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之日；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9. 普通決議案：在本通告內第7項及第8項決議案獲通過的情況下，擴大載於本通告第7項決議案所指的一般授權，方式為在董事根據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中，加上本公司根據載於本通告第8項決議案所指授權購回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的相關股份數目，惟該等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倘任何股份分別於本決議案通過後合併或拆細為較小或較大數量股份，則該總數可予調整）。

股份登記日期及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已將2023年5月25日（香港時間）營業時間結束定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Y類普通股（「Y類普通股」）及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Z類普通股（「Z類普通股」），連同Y類普通股統稱為「股份」的登記日期（「股份登記日期」）。

截至股份登記日期在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截至2023年5月25日（紐約時間）營業時間結束之時（「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在冊的美國存託股（「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如希望行使其相應Z類普通股投票權，須向美國存託股存託人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出投票指示。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只有截至股份登記日期在冊的股份持有人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代表委任表格及美國存託股投票卡

截至股份登記日期的股份持有人可委任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其權利。截至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將需要就如何使用美國存託股所代表的Z類普通股進行投票向美國存託股存託人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下達指示。請參閱代表委任表格（就股份持有人而言）或美國存託股投票卡（就美國存託股持有人而言），均在我們的網站<https://ir.bilibili.com>可供查閱。

現誠邀截至股份登記日期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閣下的投票具重要意義。如閣下希望行使投票權，請閣下於指定截止日期之前，盡快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就股份持有人而言）填妥、簽字、署明日期並交還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或將投票指示（就美國存託股持有人而言）交還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中央證券須於不遲於2023年6月2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收到代表委任表格，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閣下能以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須於不遲於2023年6月21日上午十時正（紐約時間）收到閣下的投票指示，以使閣下美國存託股代表的Z類普通股所隨附的票數得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出。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年度報告

閣下可從本公司網站<http://ir.bilibili.com>、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或美國證交會網站www.sec.gov免費獲取本公司年報的電子版。

承董事會命
哩哩哩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睿

香港，2023年4月27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陳睿先生、董事李旒女士及徐逸先生、獨立董事JP GAN先生、何震宇先生、李豐先生及丁國其先生。